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物产金轮

公告编码：2023-006

债券代码：128076

债券简称：金轮转债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金轮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调整前“金轮转债”转股价格为：14.51 元/股
- 本次调整后“金轮转债”转股价格为：13.87 元/股
-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开始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关于“金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21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金轮转债，债券代码：128076），根据《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金轮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历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相关规定，金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17日起由14.96元/股调整为14.76元/股。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相关规定，金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5月31日起由14.76元/股调整为14.66元/股。

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相关规定，金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7月22日起由14.66元/股调整为14.51元/股。

三、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20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070,831股，每股发行价格10.23元。本次新增股份将于2023年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截至2023年1月12日公司总股本175,487,174股为计算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06,558,005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金轮转债”的转股价格依据“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 + k)$ ”进行计算，其中此次调整前的转股价 P_0 为14.51元/股，增发新股价 A 为10.23元/股，本次增发新股率 k 为17.71%（31,070,831股/175,487,174股，以新增股份登记前截至2023年1月12日的总股数175,487,174股为计算基础）。因此“金轮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目前的14.51元/股调整为13.87元/股。本次“金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不涉及暂停转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2月10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